

#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青字〔2016〕18号

---

## 关于筹备召开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 第十一次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以下简称《团章》)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以下简称《选举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并报团省委批准，拟定于2016年11月上旬(初定于11月5、6日)召开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团代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团代会筹备工作组织机构

成立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第十一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筹委会”)，由校团委书记张健担任筹委会主任，

校团委副书记任琪担任副主任。筹委会下设组织组、材料组、会务组、宣传组等四个工作组。

## 二、团代会的工作步骤

### （一）宣传教育工作

召开团代会是我校团委青年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各学院团委要在全体团员青年中传达本通知精神，充分发扬民主，使全体团员青年关心并以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参与这项工作。要把团代会代表的选举工作和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以下简称“团委委员”）候选人的推荐提名工作作为重要事项抓好，充分认识做好选举工作及推荐提名工作的重要意义，明确选举程序与选举办法。

### （二）团代会代表的推荐提名及选举工作

根据《团章》及《选举规则》的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代表的推荐提名选举工作按照《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附件1）进行。

### （三）团委委员候选人的推荐提名及选举工作

根据《团章》及《选举规则》的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团委委员候选人的推荐提名工作按照《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附件2）进行。

## 三、主要时间安排

### （一）9月27日——9月30日

- ① 各选举单位酝酿提名本单位团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

② 各选举单位酝酿提名团委委员候选人

(二) 10月8日——10月10日

① 各选举单位选举本单位的团代会代表

② 筹委会汇总团委委员候选人提名情况

(三) 10月11日——10月12日

① 审批各选举单位上报的团代会代表选举结果

② 筹委会划分代表团，确定各代表团临时召集人

③ 各选举单位酝酿讨论团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

(四) 10月13日——10月14日

① 筹委会汇总团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酝酿情

② 各代表团酝酿讨论团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建议名单

(五) 10月15日——10月20日

① 各代表团召开全体会议选举产生本代表团正、副团

② 各代表团酝酿讨论大会主席团建议名单

③ 各代表团酝酿讨论大会秘书长、副秘书长建议名单

④ 各代表团酝酿讨论大会议程(草案)

(六) 11月5日，召开大会预备会议、第一次主席团会议

(七) 11月6日，召开团代会

#### 四、总体要求

(一) 提高认识，充分了解本次团代会的重要意义。团员代表大会制度是共青团一项根本性的组织制度，是团组织讨论、决定团的重大问题和选举团的领导机关的重要会议。召开团代会是

我校团员青年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各级团组织的一项重要工作。广大团员青年要充分认识到本次团代会的重要意义，要通过团代会的胜利召开，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我校共青团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团结带领全校团员青年，为学校改革建设发展贡献自己的青春和智慧。

（二）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团代会各项事宜。各学院团委要切实加强领导，按照第十一次团代会工作步骤和时间安排，精心组织，广泛发动团员青年仔细学习《团章》、《选举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组织代表选举和推荐团委委员候选人。各学院团委要严格按照大会的各项要求，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确保本次团代会的胜利召开。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6年9月26日

- 附件：1.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2.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

共青团安徽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6年9月27日印发

---